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ONGEVIT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3)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的比較數字。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批准。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721,675	320,101
銷售成本		<u>(588,575)</u>	<u>(249,006)</u>
毛利		133,100	71,09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996	32,761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402)	(10,116)
行政開支		(49,104)	(31,95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6)	—
其他開支		<u>(4,286)</u>	<u>(12,015)</u>
經營業務所得溢利		63,298	49,772
財務成本	6	<u>(7,457)</u>	<u>(3,445)</u>
除稅前溢利	7	55,841	46,327
所得稅開支	8	<u>(6,402)</u>	<u>(1,79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49,439	44,532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非中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091)	2,248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非中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124</u>	<u>(2,31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49,472</u>	<u>44,468</u>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9,689	44,532
非控股權益		<u>(250)</u>	<u>—</u>
		<u>49,439</u>	<u>44,532</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722	44,468
非控股權益		(250)	—
		<u>49,472</u>	<u>44,468</u>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10		
— 基本		<u>5.83</u>	<u>5.22</u>
— 攤薄		<u>5.83</u>	<u>5.2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30,644	420,375
使用權資產		34,881	33,068
投資物業		36,370	36,370
無形資產		684	68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41	—
購置非流動資產之已付按金		43,647	15,22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4,140	4,140
遞延稅項資產		3,238	3,444
非流動資產總值		553,745	513,309
流動資產			
存貨		170,737	146,06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318,508	190,2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763	26,731
已抵押銀行存款		97,711	58,9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560	34,899
流動資產總值		684,279	456,91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428,728	288,997
租賃負債		3,031	876
合約負債		9,764	3,7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638	55,191
計息借貸	14	195,845	165,74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950	3,100
應付稅項		13,043	11,313
流動負債總額		705,999	528,935
流動負債淨額		(21,720)	(72,0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2,025	441,289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14	44,530	34,239
租賃負債		4,151	2,376
遞延稅項負債		4,102	4,208
		<u>52,783</u>	<u>40,82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52,783</u>	<u>40,823</u>
資產淨值		<u>479,242</u>	<u>400,466</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747	747
儲備		449,441	399,719
		<u>450,188</u>	<u>400,466</u>
非控股權益		<u>29,054</u>	<u>—</u>
權益總額		<u>479,242</u>	<u>400,46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北座6樓617室。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並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暫停買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期內本公司透過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i) 高強聚酯纖維高分子複合材料及其他強化複合材料及常規材料(「材料產品」)及(ii) PVC彈性地板產品及Non-PVC地板產品(「地板產品」)。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於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浩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浩林國際」)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而主席兼執行董事林生雄先生(「林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制人。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整份財務報表須提供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二零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零年年報」)一併閱讀。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二零年年報所採用的一致。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基準的有效性取決於控股股東的財務支援是否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控股股東同意於本集團之負債到期時向其提供足夠資金償還負債。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屬合適。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會對中期財務報表作出調整，將本集團的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額外負債計提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與其經營相關，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未能就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發表意見。

4.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u>721,675</u>	<u>320,101</u>

於各期間，本集團僅有一個營業分部，主要從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i)材料產品及(ii)地板產品。銷售在產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並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接收產品及客戶獲得產品的法定所有權時。

向客戶之銷售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天。新客戶一般須支付墊款。所收到的按金確認為合約負債。

應收款項於產品交付客戶時確認，因付款到期前僅須待時間過去，於該時間點代價為無條件。

客戶合約收入的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572,008	221,135
其他	<u>149,667</u>	<u>98,966</u>
總計	<u>721,675</u>	<u>320,101</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主要產品		
材料產品	677,799	291,712
地板產品	43,876	28,389
	<u> </u>	<u> </u>
總計	721,675	320,101
	<u> </u>	<u> </u>

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與單一客戶的交易收入佔本集團總銷售10%或以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23	125
政府資助(附註)	1,377	2,525
租賃終止的收益	67	—
租金總收入	1,444	1,35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	217	—
解散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6,776
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999	2,024
收回壞賬	—	19,018
雜項收入	669	943
	<u> </u>	<u> </u>
	4,996	32,761
	<u> </u>	<u> </u>

附註：已收取政府資助用作開發新產品及落實環保發展計劃。有關政府資助與任何非流動資產無關，亦並無其他附帶特定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取資助後確認資助。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租賃利息	104	18
銀行貸款利息	4,322	3,427
其他貸款利息	3,031	—
	<u>7,457</u>	<u>3,445</u>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	1,653	1,2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655	18,0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79	9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665	11,570
	<u>2,665</u>	<u>11,570</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期內扣除	6,302	1,762
遞延稅項	100	33
	<u>6,402</u>	<u>1,795</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或導致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付任何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務法例，本集團須就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於該年度按 16.5% 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稅務局之批准，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福建思嘉環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思嘉」）及思嘉環保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思嘉」）為高科技企業，須按稅率 15% 繳稅。其他附屬公司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按稅率 25% 繳納企業所得稅。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 49,689,000 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44,532,000 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 852,612,000 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52,612,000 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於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為人民幣 38,411,000 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36,564,000 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值為人民幣 2,678,000 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15,601,000 元），導致出售虧損為人民幣 2,665,000 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虧損人民幣 11,570,000 元）。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及貨到以現金付款為主。信貸期一般介乎 30 至 90 天。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新客戶一般須支付墊款。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於呈報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扣除撥備後)按本集團有權收取之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00,450	180,891
多於3個月但於6個月內	18,058	9,173
多於6個月但於1年內	—	225
	<u>318,508</u>	<u>190,289</u>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34,799	120,357
應付票據	193,929	168,640
	<u>428,728</u>	<u>288,997</u>

於呈報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93,572	202,398
多於3個月但於6個月內	132,849	86,308
多於6個月但於1年內	2,307	291
	<u>428,728</u>	<u>288,997</u>

14. 計息借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取得新計息借貸人民幣108,998,000元作為額外營運資金(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6,945,000元)，並已償還計息借貸人民幣68,603,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596,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世界知名的環保特殊功能新材料行業領導者之一，為醫療、現代交通運輸、建築、戶外休閒運動、體育競技等18個行業提供專業功能性新材料和思嘉超能芯地板。本集團管理團隊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堅持以市場為導向，堅持專利技術、產品創新及市場拓展。本集團亦從事由其技術研究及開發（「研發」）團隊與學術機構開發之新型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本集團多項新型產品及生產工藝、擁有自主智慧財產權，並獲得國家發明專利。

本集團的材料產品（「材料產品」）業務位於福州及上海，使用自主研發並獲得國家發明專利的設備及工藝生產新材料，包括空間布材料、建築膜材、防水卷材、篷房材料、氣密材料、汽艇材料、氣模材料等。

本集團的地板產品（「地板產品」）業務位於福州。憑藉地板產品優越的品質和對環境的保護，其在歐美及日韓國家現已成為地面裝修材料的首選。地板產品以「零甲醛超能芯地板」品牌進行全球市場銷售。該等產品獲授多項環保認證，性價比超高。該等產品使用非常廣泛，可充分應用在教育、醫療、商業、體育、辦公、工業、交通等公共及家居等各個領域。

於回顧期間的收入約為人民幣721,7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收入約人民幣320,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01,600,000元，或125.5%。升幅主要由於材料產品的需求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產品可分為兩類：(i) 材料產品及(ii) 地板產品。本集團主要收入來自材料產品，佔總收入的約93.9%（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91.1%）。國內銷售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佔總收入約79%（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69%），出口銷售僅佔總收入約21%（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31%）。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
材料產品	677.80	93.92	291.71	91.13
地板產品	43.88	6.08	28.39	8.87
	<u>721.68</u>	<u>100</u>	<u>320.10</u>	<u>100.00</u>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中國	572.01	221.13
其他	149.67	98.97
	<u>721.68</u>	<u>320.10</u>

於回顧期間，新材料空間布材料於近幾年成功開發並推出市場，被廣泛應用於戶外水上運動、娛樂、軍工等領域。新布料產品已超越國內外同行。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創造及開發更多新產品以維持其於行內的領導地位。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膜材被應用於中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獵鷹號」氣膜核酸檢測實驗室，被投入南京、常州、無錫、江陰、揚州、河南等多地使用；曾在青島、石家莊等地爆發的小規模疫情中，被用於製造「火眼」核酸檢測實驗室的氣膜艙，展現了良好的使用效果。中央廣播電視總台CCTV1《新聞聯播》和CCTV13《共同關注》也做過「獵鷹號」硬氣膜實驗室在揚州正式投用新聞報導。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材料產品共擁有69項專利，其中41項屬發明專利、23項屬實用新型專利及5項屬軟體著作權專利。

材料產品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材料產品產生的收入達到約人民幣677,8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91,700,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93.9%(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91.1%)，銷售額增加約132.3%。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戶外休閒產品需求增加。

地板產品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地板產品產生的收入約人民幣43,88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8,400,000元)，佔總收入約6.1%(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8.9%)，銷售額上升約54.7%，主要是因為經過市場開拓，品牌影響力逐漸增強。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人民幣721,7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收入約人民幣320,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01,600,000元，或125.5%。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主要銷售分部，即(1)材料產品呈報收入約為人民幣677,8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91,700,000元)及(2)地板產品錄得收入約人民幣43,9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8,400,000元)。

毛利及毛利率

於回顧期間，毛利約為人民幣133,1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71,000,000元)，而毛利率約為18.4%(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2.2%)。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	%
材料產品	21.2	23.5
地板產品	7.8	9.3
總計	18.4	22.2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回顧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0,100,000元或佔收入3.2%增加約人民幣11,300,000元至回顧期間約人民幣21,400,000元或佔收入3%。此乃主要由於銷售增長隨之運輸費用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於回顧期間，行政開支由約人民幣32,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7,200,000元或53.7%至約人民幣49,100,000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研究及開發開支增加所致。

研究及開發

於回顧期間，研究及開發（「研發」）成本約為人民幣33,600,000元或佔收入的4.7%（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9,400,000元或佔收入的6.1%）。本集團相信，我們於研發方面持續付出的努力對維持長期競爭力、挽留現有客戶以及提高吸引新客戶及開闢新市場的能力尤其關鍵。本集團將繼續劃撥資源，於其福州及上海廠房進行研發活動，旨在降低原材料成本、優化生產工藝、增加產能及開發高附加值新材料，拓展產品新的應用領域及客戶銷售市場。

財務成本

於回顧期間，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7,5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400,000元）。財務成本增加主要由於計息借貸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回顧期間，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2,800,000元)。於上期內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去年收回壞賬及解散附屬公司的收益所致。

所得稅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產生總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6,4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800,000元)。

期間溢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9,700,000元，或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5.83分。而於去年同期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4,500,000元，或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5.22分。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852,612,470股(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852,612,470股)。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會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權益總額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479,200,000元，相比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400,500,000元，升幅為19.7%。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684,3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6,900,000元)，總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706,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8,900,000元)，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1,7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00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淨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計算)為19.4%，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 58,600,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34,900,000 元)，大部分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

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 158,400,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66,000,000 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 47,800,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1,500,000 元)。資本承擔部分以內部資源撥付，另一部分以銀行借貸撥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樓宇、廠房及機器約人民幣 276,700,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86,200,000 元)、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 15,300,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5,600,000 元)、投資物業約人民幣 21,000,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1,000,000 元)，以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 97,700,000 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58,900,000 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融資額的抵押。

呈報期後事項

呈報期後概無重大事項。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共僱用僱員 536 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7 名僱員)。

本集團視人力資源為其持續增長及取得盈利的關鍵因素，並致力改善全體僱員的質素、能力及技能。本集團為各層級的僱員提供在職培訓，持續為合資格僱員推出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及花紅，並按僱員的表現獎勵傑出員工。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部分高端產品於歐洲市場上經營銷售。由於受人民幣匯改、美元下跌等因素帶來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波動影響，集團部分外貿訂單有一定的匯兌損失。但是，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大部分業務交易均已人民幣（「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均於人民幣環境經營，而彼等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為人民幣，因此本集團並無簽訂任何協議以對沖任何外匯風險。本公司將以港元支付股息（如宣派股息），並將繼續密切監察人民幣匯率之波動情況，並於適當時採取合適的措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的發展或未來發展概無重大變動；而自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至今，概無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發生。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與第三方高居文先生以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0元成立一間公司（即福建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高強聚酯纖維高分子複合材料、PVC彈性地板產品及non-PVC地板產品。根據細則，本集團將注資人民幣51,000,000元，佔註冊資本總額的51%。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未來前景

面對現在全球疫情形勢依然十分嚴峻、歐元區經濟的持續不景氣、中美貿易緊張局勢以及中國經濟放緩等局面，本集團積極回應國家號召「調整經濟結構，將傳統製造業向新型智慧化製造業轉化」的政策，堅持「固守本業，穩定發展，優化結構，持續創新，內外經濟迴圈」的發展方針，進行了一系列產品結構調整措施：

1. 穩定新材料業務發展，同時積極開發新產品；
2. 進一步開發特殊功能性材料及地板產品國內外品牌大客戶，擴大本集團市場份額；

3. 建立更合理、更穩定的供應商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大幅降低採購成本；
4. 本集團上下同心協力推動採購、生產、銷售、財務等內控流程的優化，提高本集團運營效率；

本公司已與獲聘的專業人士合作，計劃申請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復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發出進一步公告，以提供復牌之最新發展。

展望未來，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將憑藉創新的技術和國內外同行認可的專業技術團隊，全面升級集團旗下業務與運營模式：

1. 擴大產能：新成立福清生產基地，用於產能升級、新產品開發及其產業規模化；上海思嘉、福建思嘉將引進先進智慧化生產線，擴大上下游產業鏈發展；
2. 智慧化發展：福建思嘉加大技術改造力度，繼續進行地板生產線智慧化改造，減少用人，降低人力成本，提高生產效率，繼續投資以擴大地板生產線產能，增加集團新的營業利潤。持續智慧化改造，建成智慧化倉庫，實現效率、產能最大化；
3. 產品技術升級：福建思嘉繼續深化空間布材料的開發，加快開發空間布材料更多應用領域。持續TPU材料醫療應用領域的產品研發，繼續深化環保TPU材料的開發。加大思嘉超能芯地板產品技術開發和研發力度，豐富地板產品種類，開發更多應用領域。創新研發，加強產學研合作，實現空間布材料、PVF氟系功能性複合材料、超能芯地板等產品技術的突破；
4. 擴大歐洲充氣艇材料市場佔有率，提升全球市場的地板產品市場佔有率；
5. 規劃零甲醛思嘉超能芯地板在中國市場品牌運營；

6. 繼續聘請知名機構輔導現場精益化管理改善、技術品質體系升級、產品品質管制體系完善，以品質技術創新為服務重點，形成核心競爭力，為創建思嘉新材品牌奠定基礎；
7. 計畫招聘30位高分子材料本科生、研究生、博士生加入思嘉團隊，培育技術人才，進一步提高企業的競爭力，增強人才競爭優勢，促進企業可持續發展；
8. 加大新技術、新工藝等智慧財產權的保護力度，申請更多的技術專利，打造本行業最具創新力的技術型集團，為本公司股東創造價值；
9. 籌劃創建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與高校合作建立博士後工作站；
10. 努力奮鬥、創造更好的生活、工作條件，進一步提升思嘉員工物質和精神生活品質；及
11. 積極履行應負的企業責任，積極參與助力鄉村振興、回報家鄉的活動，參與「千企幫千村」活動、精準教育扶貧等活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董事會已就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作出檢討及採取措施。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之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賬目符合適用的會計標準、上市規則及所有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longevity.hk>)。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址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生雄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三位執行董事，其名字為林生雄先生、黃萬能先生及蔣石生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名字為劉振邦先生、盧佳譽先生及姜萍女士。